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呂佳如

電話：3322101#7522

電子信箱：1006955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400926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辦理「桃園市114年度會考之星－九是hen會考拍攝計畫」一案，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7月31日桃教中字第1140072707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學生自主學習，114年度賡續邀請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優異或適性發展同學拍攝影片分享戰勝會考訣竅，本次改採藉由動態影片拍攝取代單一講述型分享，提升學子觀賞影片動機；本季採用直式短影音形式，將卓越的讀書策略與應試技巧，精華濃縮在3分鐘內，期待啟發學習動機。
- 三、「114年度會考之星」相關影片業置於桃園智學吧，連結如下：<https://reurl.cc/jreobM>，歡迎貴校鼓勵師生踴躍觀看。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電
2025/09/23 15:52:41
文
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教務處

114/09/25 10:00



1140007031

無附件